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0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3 時 30 分

地點：本校國際會議廳

主席：朱校長宗慶

記錄：楊學慧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單

會議出席人數：應到 101 人，實到 70 人。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致詞：

- 一、今天是 100 學年度的第一次校務會議，首先跟大家報告，在暑假期間，我們的戲劇舞蹈大樓，已經在 100 年 7 月 22 日開工，預計在 102 年 5 月完工、102 年 8 月(102 學年度)啟用。在此，除了要感謝總務處、校園規劃小組、戲劇學院、舞蹈學院的努力外，我們也已將展開工程的前期作業，並由我本人召集施工進度控管會議，務必兼顧時效、品質，如期完工。
- 二、上個月(9 月 26 日)學務處辦理學生領袖高峰會，分別由我本人及四長與學生代表進行座談。其中，電影系、新媒系學生、學生活動中心總幹事分別提出了新設系所及其空間相關問題。為利師生充分瞭解及宣達，請電影與新媒體學院、電影系、新媒系、動畫系應充分向學生進行說明，使同學們掌握學校對相關空間之規劃內容與期程。
- 三、九月中旬我們接獲教育部的通知，教育部在 100 年度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案的執行上，給了我們很大的鼓勵，增核了 2,800 萬元的經費(其中經常門 1,960 萬元；資本門 840 萬元)，讓我們從 100 年 8 月 1 日起至 101 年 7 月 31 日止的期間來執行「卓越計畫擴充子計畫」，有關於人才培育的相關方案。這個計畫的執行上，教育部對於經費執行率有非常明確的要求，因此我們快速的做了一些討論與處理：
 - (一)在接到教育部的通知後，我和副校長、主秘、總計畫辦公室做了緊急的討論，規劃了經費分配及執行的原則方向；副校長也依照這個原則邀集了相關單位的主管來進行說明。
 - (二)在這個經費的執行上，考量到年底前的執行率、上次行政院吳院長訪視藝科中心的後續推動事宜，以及新設系所的設備建置需求，我們擇

定以藝科中心、傳研中心、動畫系、展演，以及文資設備等作為上半年(100年12月底前)主要的執行單位，到年底時，我們會再就經費執行情形及方向做個檢視，核配下半年的經費執行單位，考量的範圍包括其他在101年7月31日已排定活動的各個學院。

(三)同時，我們也另外接到教育部補助圖儀設備的公文，今年度的圖儀設備經費，我們全數用來充實學校的圖書資源，圖書館也會同各教學單位協助圖書館提出圖書採購清單報部。

五、此外，我們向行政院行文提出五年期的打造國家級科藝中心計畫，來創造一個科技藝術國際創作、展演人才培育，以及整合產官學研資源的平台，並新建一棟藝術與科技館，未來將以這個館來連結校內各藝術領域的專業，開創出各種可能性。後續我們也會在這個計畫進行過程中，於101年1月1日在關渡美術館開辦一個大型、具代表性的科技藝術展，希望以此為開端，為這個五年計畫的啟動正式做出宣告。

六、明年是北藝大的三十週年校慶，我們在半年前開始討論、籌劃明年度的活動，也召開了幾次籌備會來討論及確認明年度的計畫。我常說，慶祝生日的意義，並不在於過生日本身，而是希望藉由這樣的日子，來檢視自己、給自己新的期許。面對這個重要的時刻，我們應該給自己更多的動能、更好的準備，來讓我們的師生對社會有更大的影響力，也讓北藝大在國際上有更重要的地位。

七、三十週年校慶，是一個整年度的活動，除了明年1月份的科技藝術展之外，還有戲劇學院4月份在國家戲劇院的《孫飛虎搶親》、舞蹈學院7月份在城市舞台的演出、音樂學院10月份在國家音樂廳的交響樂團演出，以及9月份在當代美術館的視覺藝術展、10月份在學校舉辦的關渡藝術節等，這些重要的活動，都是學校30週年的重要成果檢驗及對外行銷管道。在此，也要感謝各單位準備得早，才能在這些重要的展演場地取得檔期。

八、在此，併請30週年校慶活動統籌，也是2012關渡藝術節藝術總監楊其文院長展開籌備工作，邀集各單位開始進行各項工作的細部討論與籌備，我們希望30週年是北藝大最有活力、乘載著更多未來的希望，把創校以來的所有累積做到最高峰，並讓學校的能量累積下來，為未來全力邁進。

九、今年11月16~18日高教評鑑中心將到校實地訪評，辦理校務評鑑，這

次的評鑑範圍從校到院層級，明年度將銜接接續辦理系所評鑑。為因應校務評鑑，這一年來校內各行政單位及學院花了許多時間來自我查檢、資料準備及報告撰寫。在評鑑當日，評鑑中心除聽取學校進行簡報外，也會與師生進行訪談。根據各校的經驗，有太多的人提醒我們，雖然學校已經做了完備的準備、許多的工作也都落實在校務推動上，但仍需妥為因應，讓師生瞭解學校的發展理念、運作機制及重要事項。因此，研發處製作相關書面說明，分送給大家，以利訊息分享，勞請各主管多予協助週知。

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暨報告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上次會議紀錄確定。

肆、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教務處：

(一) 張教務長中煖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2-1~2-4 頁。

●主席裁示：

(一) 感謝教務處於 100 年 8 月期間辦理 12 場次之校友課程諮詢會議，各學院校友除熱烈與會外，更難得的是校友們提供許多寶貴意見，讓各教學單位在推動課程改革、整合計畫時，可以作為參考。11 月 8 日(二)我個人將會同副校長、研發長及課務組與各學院，就上述諮詢會之建議進一步討論，希望大家能有具體共識，共同促進課程的精進與提升。

(二) 由於時空環境的變遷，政府資源改以競爭型機制來核撥經費，因此，有些事情我們必須要面對，包括各種評量、教師評鑑、校務評鑑等等，這些雖然繁瑣，也可能不必要，但卻不得不做，也必須做好。在我擔任校長的五年間，我也看到我們大家共同的努力沒有白費，教育部對於我們的支持及重視程度，只有多沒有少，以及我們也憑藉著自己的努力，引進了許許多多的外部資源，過程真的很辛苦，但種種豐碩的成果令人覺得一切都是值得的，期勉大家一起持續加油。

二、學務處：

(一) 詹學務長惠登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3-1~3-4 頁。

(二) 于善祿老師：建議新學務系統之線上點名子系統，比照原舊系統，提供授課老師查詢學生累積缺曠課時數之功能。另，建議學生餐廳自助餐食區之菜盤可加蓋處理，以保持餐點之衛生。

●主席裁示：

- (一) 本學期學務處田總教官、辛組長即將榮退，感謝兩位教官在校期間建立與學生良好的溝通、互動熱忱、管道與模式，也期望學務處仍持續保有此種熱情與活力。
- (二) 上述于老師建議新學務系統增加線上點名子系統功能及學生餐廳自助餐區菜盤加蓋等事項，請電算中心及總務處研處。

三、研發處：

- (一) 林研發長劭仁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4-1~4-3 頁。
- (二) 補充報告：另於會議現場補送 11 月 16 日至 17 日校務評鑑、11 月 18 日校園環境管理評鑑、性別平等教育訪視之議程資料，請各與會代表詳參，並請相關人員、主管準時出席。

●主席裁示：

- (一) 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定於 11 月 16 日(三)至 17 日(四)進行本校 100 年度校務評鑑實地訪評，請本校各一、二級單位主管預留行程、調整課程時間，俾利出席。針對校務評鑑作業，我們應視為校內自我體檢的機會，雖然平常在校務推展過程，我們有許多的宣導、討論機制與管道，讓師生共同瞭解，以及參與校務計畫的擬定與推動。但高教評鑑又是另一套檢視的做法，當天也會有一些訪談，故請各單位協助讓全校師生瞭解校務推動情形與成果，以利因應。

四、總務處：

- (一) 陳總務長約宏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5-1~5-3 頁。

五、展演藝術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6-1~6-2 頁。

六、電子計算機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7-1~7-2 頁。

七、藝術與科技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8-1~8-3 頁。

八、藝術資源暨推廣教育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9-1~9-2 頁。

九、國際交流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0-1~10-2 頁。

十、傳統藝術研究中心：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1-1~11-2 頁。

十一、圖書館：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2-1~12-3 頁。

十二、關渡美術館：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3-1~13-3 頁。

十三、人事室：

(一) 蘇主任義泰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4-1 頁。

●主席裁示：

(一) 人事室蘇主任將於 10 月底榮調交通大學服務，感謝蘇主任在校服務期間的付出、投入，以及對校務發展之各項努力。

十四、會計室：

(一) 楊主任美圓工作報告詳如書面資料第 15-1~15-4 頁。

伍、提案討論

一、本校「學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二、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教務處〉
決議：照案通過。

三、本校「組織規程」第四條、第十九條、第三十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人事室〉
決議：照案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溯自 100 年 8 月 1 日實施。

四、為舞蹈學院舞蹈研究所擬於 102 學年度增設「舞蹈博士班」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議：照案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辦理。

五、為文化資源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增設「文化資源博士班」案，提請 審議。〈提案單位：研發處〉
決議：照案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辦理。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下午 4 時 40 分。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務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列管表

案 號	案 由 或 提 案	提 案 單 位	決 議 或 裁 示 事 項 摘 要	執 行 單 位	執 行 情 形
1	本校「學則」部分條文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教務處	照案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後實施。	教務處	
2	本校「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教務處	照案通過。	教務處	
3	本校「組織規程」第四條、第十九條、第三十條修正草案，提請 審議。	人事室	照案通過，報請教育部核定後，溯自 100 年 8 月 1 日實施。	人事室	
4	為舞蹈學院舞蹈研究所擬於 102 學年度增設「舞蹈博士班」案，提請 審議。	研發處	照案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辦理。	研發處	
5	為文化資源學院擬於 102 學年度增設「文化資源博士班」案，提請 審議。	研發處	照案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辦理。	研發處	